

NTTS 預先批核課程  
香港參加者最高可獲 **HK\$11,650** 學費資助  
每間企業最多可申請 **2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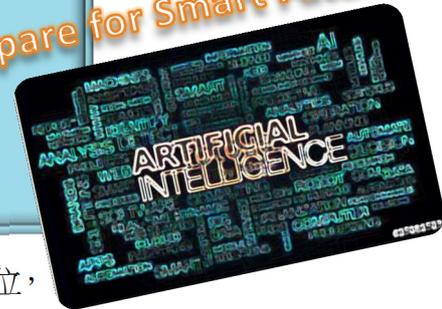
## 管理及流程 MANAGEMENT & PROCESS

# 以色列「創新及人工智能」海外研習

*Overseas Training on Innovation &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 to Israel*  
探索尖端科技 邁向「智慧企業」

2017年9月3日至8日

Prepare for Smart Future



世界經濟論壇公布《2016-2017 全球競爭力報告》，其中香港競爭力下跌兩位，至全球第九。報告形容香港缺乏創新能力，成為商界最為關注的問題。

以色列有「創新之國」的美譽完全不容置疑，亦是世界高科技新興企業最興盛的國家之一。由於以色列政府積極推動及鼓勵創新的措施，使以色列擁有全球高密度的新創公司，在創新技術表現超卓，而在「人工智能」領域亦為領先！

### 何為「人工智能」？

人工智能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 是一門研究模擬人類智慧，實現機器智慧的一門科學。研究人員希望機器人不止能夠做一些繁重繁瑣的工業任務或者數理計算，而是希望機器人能夠有獨立思考的能力，通過圖像識別，動作識別，邏輯判斷，自然語言的處理和回饋以及深層次的數學以及理論思考來體現人工智慧的意義。



### 為何要應用「人工智能」？

人工智能的浪潮已席捲了全球，未來十年之內都會不斷有人工智能促使新的產業發生，人工智能更大的影響在於將重塑生活服務、醫療、金融、交通、物流、零售及工商業等各行業。據瞭解，到2030年，專業化的人工智能及智能生產流程將日益普遍和更加實用，有利於業務發展和產品/服務質量提升。

### 培訓效益

- 理解「人工智能」基礎理念與人機協作
- 認識「人工智能」之應用系統與解決方案
- 啟發企業創新及持續發展的思維

暫定研習流程： < 備註：此乃暫定之行程及參觀企業，最終以活動確認通知書為準，本局將保留更改的最終權利。 >

日期	重點學習內容	上課地點
9月3日(日)	零晨機由香港至以色列特拉維夫	
9月3日(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人工智能基礎理念與應用</li> <li>~ 判斷、洞察、學習、瞭解及推論</li> <li>◇ 人工智能主要範圍 IPO 模型</li> <li>~ 語言及工具</li> </ul>	以色列人工智能協會
9月4日(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應用創新科技實踐人工智能</li> <li>◇ 人與科技/機器的融合</li> </ul>	以色列理工學院
9月5日(二)	◇ 人工智能的應用系統：大數據、物聯網與實時/智能系統	MATAM 高新科技園
9月6日(三)	◇ 人工智能的應用系統：信息物理系統、虛擬實體	創新系統研發供應及應用企業
9月7日(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總結分享會：企業持續創新的反思與推動</li> <li>◇ 下午機由以色列特拉維夫回港</li> </ul>	
9月8日(五)	早上到達香港	

支持機構：(排名不分先後)



HKPC®

HKPC Building, 78 Tat Chee Avenue, Kowloon, Hong Kong  
香港九龍達之路78號生產力大樓  
T 852.2788.5678 F 852.2788.5900  
www.hkpc.org

## 講者/促導師

海外講者將由以色列人工智能協會The Israeli Association for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IAAI)及以色列理工學院Technion Israel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TECHNION)之專家擔任，主要分享在AI及技術創新方面的基礎知識及企業應用系統方面的準備功夫。IAAI是歐洲人工智能協會EurAi的成員之一，旨在促進學術界和業界的人工智能 (AI) 研究人員的活動，定期舉辦研討會和會議，並與行業相關公司之間的密切聯繫，推動AI方面的發展及研究。TECHNION乃一所著名及歷史悠久的科學和技術研究大學，躋身全球十大之一，致力於創造技術知識和人力資本的發展。

促導師將由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高級顧問林健明先生擔任。林先生擁有近二十年企業診斷、提升生產力及改善業務流程的經驗，當中包括製造業及服務業。在局中，林先生主要負責為客戶提供多元化的顧問及培訓服務。林先生曾任職跨國製造企業十多年，推動企業以工業工程技術來提高生產效率及推行成本減省項目，達致突破性的品質及生產力改善成效。在服務業方面，林先生曾於香港政府部門推行流程改善管理，有效改善價值鏈及提升營運效率。

**對象** 製造業東主、企業中高層管理人、負責營運及流程方面的管理人員。

**語言** 英語/普通話

**NTTS 培訓費用** 港幣 23,300 元\*

於 2017 年 7 月 21 日或之前報名及繳交全部費用；或 兩人同行；或 支持機構會員	每位港幣 23,800 元#
於 2017 年 7 月 22 日或以後報名	每位港幣 24,800 元#
單人房附加費	每位港幣 3,600 元

**\* 費用包括：**

來回香港至以色列經濟客位及相關機場稅務、雙人房酒店住宿及早午餐、行程內的交通費、導遊司機小費、旅遊保險費及翻譯費。

**# 已包括交流會晚膳費**

**費用不包括：**

單人房及機票特別安排的附加費、簽證費、及不包括在培訓費用的其他費用。

**備註：**

如因人數關係而未能可排入住雙人房，參加者必須安排入住單人房並支付相關附加費。

~ 完成本課程之學員，均可獲發香港生產力促進局之出席證書。~

本課程為職業訓練局(VTC)之「新科技培訓計劃」(NTTS)預先批核課程，

合乎資格的參加者最高可獲**港幣 11,650 學費資助**

(NTTS 申請只適用於**香港永久居民**，參加者必須由香港僱主贊助，

每間企業最多可安排**2位**參加者，只限**15名額**) 非香港永久居民設有限額

**申請詳情可瀏覽** <http://www.proact.edu.hk/proact/html/tc/training-schemes/technology.html>

**新科技培訓計劃申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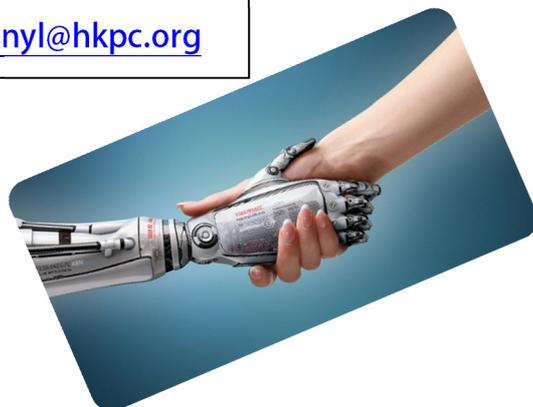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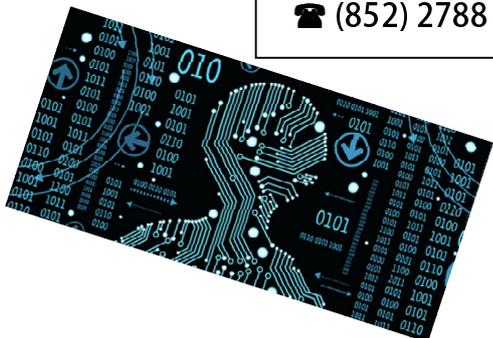
[http://www.proact.edu.hk/proact/download/Form%20VTC%20511p%20\(10-2013\)%20Pre-approved%20Local%20Overseas%20Training.pdf](http://www.proact.edu.hk/proact/download/Form%20VTC%20511p%20(10-2013)%20Pre-approved%20Local%20Overseas%20Training.pdf)

## 旅遊簽證

參加者必須持有效之護照(有效期最少半年)及自行辦理以色列簽證。持有香港特區護照(HKSAR)或英國國民(海外)護照(BNO)之香港居民，均無需申請以色列簽證。

**查詢 (請先電郵預留座位)**

☎ (852) 2788 5033 梁小姐    ✉ [fannyl@hkpc.org](mailto:fannyl@hkpc.org)



# Enrollment Form 報名表

查詢 ☎ (852) 2788 6053 陳小姐 / (852) 2788 5033 梁小姐  
✉ [fionchan@hkpc.org](mailto:fionchan@hkpc.org) / [fannyl@hkpc.org](mailto:fannyl@hkpc.org)

## 報名辦法

每位參加者請各自填寫一份報名表格，可先以電郵或傳真方式預先登記。隨後請於兩星期內，連同報名表、參加者名片及相關費用寄回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否則報名視作無效。支票抬頭請寫「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郵寄地址：香港九龍達之路 78 號生產力大樓三樓 (Fanny Leung - ITD)。

有關活動的確定安排及行程細則，本局將於出發前十四天通知參加者。

項目：**以色列「創新及人工智能」海外研習**

日期：2017 年 9 月 3 日至 8 日

費用： 每位港幣 24,800 元 /  每位港幣 23,800 元 \*

項目編號：10005548

單人房附加費 每位港幣 3,600 元

機票延期 / 特別安排 (請提供日期及航班資料；費用將稍後確定)

合共：港幣 \_\_\_\_\_ (支票號碼：\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 於 2017 年 7 月 21 日或之前報名及繳交全部費用； 或 兩人同行或以上報名；或 支持機構會員	每位港幣 23,8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於 2017 年 7 月 22 日或以後報名	每位港幣 24,800 元



## 支持機構名稱及會員號碼

姓名：(先生/小姐) \_\_\_\_\_ (中文) \_\_\_\_\_ (英文) <須與旅遊證件所載相符> \_\_\_\_\_ (英文別名)

公司：\_\_\_\_\_ (中文) \_\_\_\_\_ (英文)

職位：\_\_\_\_\_ (中文) \_\_\_\_\_ (英文)

行業類別：\_\_\_\_\_ 手提電話：\_\_\_\_\_ (香港) \_\_\_\_\_ (內地)

旅遊證件： 英國國民(海外)護照《BNO》  香港特區護照  中國護照  其他 (請註明\_\_\_\_\_)

旅遊證件號碼：\_\_\_\_\_ 旅遊證件有效日期(日/月/年)：\_\_\_\_\_ 出生日期(日/月/年)：\_\_\_\_\_ 香港居民： 是  否

飲食習慣： 素食  不食牛肉  其他 \_\_\_\_\_ 房間安排： 吸煙  非吸煙

通訊地址：\_\_\_\_\_ 公司網址：\_\_\_\_\_

聯絡人：\_\_\_\_\_ 電話：\_\_\_\_\_ 傳真：\_\_\_\_\_ 電郵：\_\_\_\_\_

## 報名重要細則：

- 報名表「可用影印本」必須連同相應費用遞交，以支票核對作實，否則報名可視作無效。
- 參加者因事未能出席/因未能申請簽證，可提名他人代替其參加本活動，惟必須於出發前 30 天通知本局。旅行社有機會收取附加費，參加者須自行承擔費用。
- 參加者之報名接受與否，以及附加要求事項，最終由主辦機構決定。附加項目的費用將由參加者自行承擔。本局保留在任何情況下，以任何理由拒絕任何人參團的權利。參加者之報名如未獲接受，所繳交之全數費用獲發還。
- 參加者在任何情況下取消報名，必須遵照以下條款：  
<出發前通知日期不包括出發日及通知日>  
行程出發前 50 天或以上通知本局退出，每位需繳付港幣 5000 元行政費。  
行程出發前 41-49 天內通知本局退出，每位需繳付團費之 50%。  
行程出發前 31-40 天內通知本局退出，每位需繳付團費之 75%。  
行程出發前 30 天或以下通知本局退出，必須負責繳付全數團費。
- 團體機票由本局委託之旅行社安排，費用實報實銷(包括機場稅和相關燃油費用)。惟團體機票必須達指定人數方可使用，如因此情況而取消或更改安排團體機票，本局保留向參加者收取安排其他機票附加費用的權利。

- 本局將於出發前 14 天以電郵發出「活動確定通知書」予參加者，以確定是次活動如期進行及安排細則事宜。本局保留因參加人數不足或任何突發情況下之取消活動權利，若活動取消，本局將退還參加者已繳交之全數費用。
- 本局保留在任何情況下更改考察企業、考團內容、講者安排、參觀地點、日期及時間的最終權利。
- 如出發前 30 天因貨幣對換率及機場稅/燃油附加費調高，本局保留權利向申請者追收已調高的差額。
- 如因人數關係而未能安排入住雙人房，參加者必須安排入住單人房並支付單人房附加費用。**
- 如參加者提出特別要求(例如：機票、酒店房間等)，則需視乎航空公司/旅行社的安排。參加者須自行承擔航空公司/旅行社收取之附加費，並以當時的價格為準。本局保留收取因價格調整而引致差額的權利。
- 本局為參加者購買團體基本的旅遊保險(只限於活動單張內所訂明之考察團時段)，參加者亦可自行購買額外的旅遊保險。對於任何旅遊保險索償及賠償結果，本局概不承擔任何責任。旅遊保險的安排只適用於跟團往返者，不包括者請自行購買。
- 海外活動可能存在不同程度的風險，參加者須自行衡量個人身體狀況及年齡是否適合參加，並自行承擔責任。
- 如在本活動籌備及進行當中遇到任何天災，參加者須自行承擔所有責任。

## Consent Statement 同意聲明

閣下提供之個人資料(包括姓名、聯絡電話、傳真號碼、通訊地址和電郵地址)將會用於處理、評估和管理閣下登記出席本活動之用。閣下有權查閱及修正閣下就您的申請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如有需要，請發電郵至 [edm@hkpc.org](mailto:edm@hkpc.org)。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擬使用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聯絡電話、傳真號碼、通訊地址和電郵地址)向您推介本局的最新發展、顧問服務、活動和培訓課程。如閣下不同意上述安排，請在下面適當的方格內填上☑號。

本人反對香港生產力促進局使用本人的個人資料於任何推廣用途。

## Transfer of Personal Data 轉移個人資料

我們亦擬將閣下提供的個人資料，轉移給與參與本活動的合作夥伴。但上述擬作出的用途只會在獲得閣下的書面同意後才會進行。如閣下不同意上述安排，請在下面適當的方格內填上☑號。

本人反對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將本人的個人資料轉移給參與本活動的合作夥伴進行任何推廣用途。

本局已實施個人資料(私隱)政策，有關資料單張可於報名處索閱，或閣下可與本局個人資料管理主任查詢。

## 聲明：

本人已細閱以上「報名重要細則」及後頁之「考察團一般條款及細則」並同意遵守。另本人同意提供之個人資料(包括姓名、聯絡方法和其他資料)將會用於處理、評估和管理閣下登記出席本活動之用。這些資料可能會送交本地及前往考察國家的旅行社、將會參觀的機構或其他有關籌辦機構。

簽署確認：\_\_\_\_\_

日期：\_\_\_\_\_

**以下條款及細則適用於外訪團：**

1. 接納申請  
本局具有酌情權可接納或拒絕任何申請而不須給予理由。
2. 付款
  - a) 一經遞交申請表，申請人須向本局/指定旅行社，並於指定日期前繳付參加費用。
  - b) 如申請被拒，本局/指定旅行社將向申請人退款，有關退款不帶利息。
  - c) 一經本局接納申請，申請人即為參加者。如最終參加者希望退出，可於外訪團出發前以書面通知本局，但有關通知期限將按照外訪團單張上表明之日數計算。本局將先行從費用內扣取服務提供者所需收取不獲退還之費用；同時，本局亦會按外訪團單張之說明收取相關行政費，餘額將退還參加者。
  - d) 參加者須於退房時直接繳付酒店所有額外消費。
  - e) 所有本局安排之退款不帶利息。
3. 終止條款
  - a) 在不影響本局其他權利及可獲取賠償的情況下，如參加者違反任何本條款及細則內之任何條文或要求，本局有權終止參加者參予外訪團。
  - b) 如全部或大部份參加者之入境簽證或入境准許不獲有關當局批出，參加者參予外訪團之權利將會自動終止。
  - c) 如參加者參予外訪團之權利被終止，費用將不獲發還，同時，參加者須按本局要求繳付任何因應有關終止而於終止前經由本局合理地代參加者支付之所有開支。
  - d) 如參加者作出任何(包括但不限於)侵權行為、不符合產品安全或環境法例之行為，或任何其他本局認為可能影響香港聲譽或形象、或對工業、外訪團或本局有影響之行為，則本局有權終止參加者參予或繼續參予外訪團或未來之外訪團。
4. 取消及/或更改
  - a) 本局保留權利於任何情況下取消外訪團，譬如由於參加者人數不足或其他原因。除因下述第 4(e)項提及之事件外，如本局取消外訪團，本局之責任上限僅為外訪團參加者已實際繳付之費用。
  - b) 在不另行通知的情況下，外訪團的日期及行程可被更改。本局保留權利使用外訪團宣傳單張以外的其他住宿、行程及交通安排。
  - c) 收費可因應(包括但不限於)附加費、票價、燃油或稅項的增加及匯率波動而作相應修訂，本局有權向參加者徵收因此而導致之額外費用。
  - d) 外訪團未有使用之部份或因參加者取消參予外訪團，均不獲發還費用。外訪團出發前，本局可酌情接納由參加者推舉之替代者代其參予外訪團，或接納更改出發或回程日期或其他交通上的安排，若本局同意更改，則該等更改導致本局需代支的額外費用將由參加者承擔。
  - e) 本局不會就任何不受其合理控制之原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事項，即不可抗力之原因、政府行動、恐怖襲擊、火災、水災、地震、風暴、海嘯、禁運、爆炸或騷亂)而導致之任何延遲、服務未能提供、損失或損毀而負上任何責任。於該等情況下，本局保留權利酌情：
    - (i) 順延外訪團及/或更改外訪團之日期及行程而不作任何退款；或
    - (ii) 取消外訪團；並於扣除本局已繳付並不獲服務提供者退款的開支部份後，將費用餘額退還參加者。
5. 免責條款
  - a) 除非因本局違約外，本局不會就任何參加者或其人員、代表、代理人、員工或任何其三者或任何財物於外訪團期間遭受之損失、損毀或人命傷亡負上任何責任。
  - b) 本局不會因應外訪團期間或隨後發生於參加者及任何第三者之間的交易或引見而負上任何責任。
  - c) 參加者須為其簽證安排負責。如因參加者簽證問題而被拒入境，本局不會就此承擔任何責任。
  - d) 參加者需自行為參予外訪團投保，包括但不限於其財物及自身安全(包括旅遊及醫療保險)。
  - e) 參加者保證彌償本局因參加者或其人員、代表及僱員於外訪團期間或因外訪團觸發之行為、疏忽或過失而引致之任何責任、訴訟、索償、損失、開支及其他費用。
6. 一般事項
  - a) 申請表及本條款及細則為雙方就有關外訪團之所有協議，並取代所有在此之前經口頭或書面就外訪團議定的協議、諒解或安排。
  - b) 本局保留權利更改及修訂任何本條款及細則並就此不時釐定附加規條及規則(包括但不限於參加者手冊)以便適時安排外訪團。參加者將獲知會修訂後之條款及細則及附加規條及規則，並即時生效。參加者會被視為收到通知及同意有關修訂。參加者確認本局有權詮釋本條款及細則，及附加規條及規則及相應修訂。所有本局就此作出之詮釋均為終局，並參加者同意受制於此。
  - c) 本條款及細則謹遵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

-完-